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

**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 LED检查灯采购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采 购 人：** 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

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制

2020年5月

目 录

第一篇：采购公告

第二篇：采购项目要求

第三篇：投标人须知

第四篇：评标办法

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篇：采购公告

我院按本院采购管理的相关规定，采取“询价采购”方式，为“LED检查灯”选择合适的成交人，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现将有关采购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LED检查灯采购项目；

（二）项目最高采购限价：13440.00元；

（三）定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二、项目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最高限价（元） |
| LED检查灯 | 见采购文件要求 | 8 | 台 | 1680.00 | 13440.00 |

三、投标人资质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为销售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生产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2.医疗设备产品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及附件等全套资料。**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自行在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官网（<http://www.cqtlfy.cn/>）上免费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以及补遗文件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投标人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内容。

五、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0年5月21日下午4时

六、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联系方式

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14楼设备科。

地址：重庆市铜梁区南城街道白龙大道398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13983073513

七、开标评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5月21日下午4时

开标地点：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14楼小会议室

八、监督管理

本项目采购活动接受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纪检的监督。

九、解释权

本项目询价采购文件由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负责解释。

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

2020年5月15日

第二篇：采购项目要求

一、项目技术要求

LED检查灯基本要求：

1.额定电压：AC90―240V 50Hz―60Hz

2.输入功率：≤30VA

3.灯泡功率：LED 3Wx3

4.色温:4500±500K

5.灯泡寿命:50000h

6.照度：＞25000Lux

7.夹持最大宽度：41mm

8.夹持最大厚度：12mm

9.插件孔径：∮20.1mm

10.材料：铝件、胶木旋

11.表面：氧化．发黑．

12.净重：1.7KG

13.包装尺寸:600\*120\*260mm

14.包装材质：纸箱。

二、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和安装调试，交付采购人使用。

2.交货地点：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二）设备验收

1.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成交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成交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成交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设备技术参数与招投标文件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并与投标时所提供的技术资料一致。

（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成交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采购人需要厂家对成交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厂家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6.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7.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所需费用全部由成交人承担。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保证期

（1）从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2）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4）产品自身质量问题的产品或零配件进行免费维修、更换。

2.售后服务内容

成交人和厂家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①电话咨询。成交人和厂家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②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人和厂家应在24小时内采取相应措施，提供上门服务，确保产品正常工作；无法在2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①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人和厂家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②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人和厂家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成交人和厂家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四）培训

成交人对其提供的产品应尽使用和操作培训义务，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指派专业技术人员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免费现场培训，直到其能完全独立操作和正常使用为止。

（五）投标报价

1.本项目为人民币报价最高采购限价为13440.00元，超过本项目单价和综合最高采购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2.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以投标人填制的《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为准，并按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评标、定标。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应根据市场价格以及企业自身的实力自主报价。因投标报价估计不足或市场价格波动，一律由成交人自行负责，采购人均不承担价差补偿。

3.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填报投标报价，且不得擅自更改《投标报价表》中已有的任何项目，所报各项不得漏报、错报。

4.本项目投标报价金额包括设备供货及运输、安装、检测、售后服务、材料费、税金、合理利润及风险等所有费用，成交人不得要求采购人支付其它任何费用，合同中另有规定除外。

（六）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凭销售发票和验收合格报告即由采购人在30日历天内支付设备成交价的90%，剩余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若无质量及售后问题由采购人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七）其他

（1）合同签订后，成交人应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该项目的全程监督。

（2）未经采购人及采购机构的同意，项目成交人不得将成交的项目分包、转让给其他单位。否则，采购人可随时取消其成交资格。由此给采购人和成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成交人自行全部承担。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三篇：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为销售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为生产商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2.医疗设备产品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及附件等全套资料。**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报价要求

（一）各投标人应以书面文件形式作出投标报价及服务承诺（投标报价文件格式见第五部分）。

（二）投标报价文件应加盖公章，密封后于2020年5月21日下午4时之前递交。

三、投标报价文件构成要件及顺序

1.投标报价表（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

2.投标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

3.投标人特定资格复印件（以投标人资格条件中特定资格条件要求为准，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

4.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注：若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则第5项不提供。

四、投标报价文件的制作

（一）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文件的构成要件和顺序编制投标报价文件，并制作文件目录，装订成册。

（二）投标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1份，正、副本内容应完全一致，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并在各投标文件封面上标注“正本”或“副本”字样。

（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签署、盖章或加盖单位公章。

（四）投标文件内容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等，由此引起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五）投标文件封装。将编制的投标报价文件正副本装入文件袋中进行密封（密封处加盖单位鲜章），并在相应文件袋封面上标注“投标单位名称”等字样，并加盖单位鲜章。

（六）投标人未按要求装订、密封、标记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文件误投和提前启封，形成无效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第四篇：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定义

本项目评标采取“最低评标价法”。即：由项目采购单位采购评标小组在资质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符合采购项目需求的前提下，有效投标报价最低者成交”的原则进行评标。

二、评标标准

（一）投标报价的确认

1.本项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以各投标人投标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格式详见第五部分）中的项目报价为准。

2.超过本项目最高采购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

3.若投标报价文件《投标报价表》中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情况，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评标办法

1.采购评标小组分别将经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并以此顺序确定第一、二、三成交候选人。

2.若有两个及以上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评标小组推荐一名代表现场抽签决定排名顺序。

3.若第一成交人因故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可由第二成交候选人递补，并类推至第三成交候选人，但具体的成交事项必须采购人、递补成交候选人达成一致意见。

三、无效投标条款

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本项目采购评标小组在对各投标人进行投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一）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二）投标人超出营业范围投标的；

（三）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四）投标文件未按照规定签字、盖章的；

（五）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报价的；

（六）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限价的。

四、废标条款

（一）符合专业条件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项目的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五篇：投标报价文件格式

附后（见下页）

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

 LED检查灯采购

**投标报价文件**

|  |  |
| --- | --- |
| 项目名称： | LED检查灯采购 |
| 报价人： |  |
| 详细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2020 年 月 日

**目 录**

1.投标报价表.......................................1

2.营业执照复印件...................................2

3.特定资格复印件...................................3

4.投标承诺函.......................................4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5

6.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6

投标报价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项目名称 | LED检查灯 |
| 数量 | 8台 |
| 投标单价（元） |  /台 |
| 投标总报价（元） | 小写：  |
| 大写： |
| 本项目投标报价金额包括设备供货及运输、安装、检测、售后服务、材料费、税金、合理利润及风险等所有费用。 |

填报说明：

1.投标报价的数字建议采用电脑打印填制，以保证清楚、明了，报价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2.投标人如有变更、修改本《投标报价表》中已有的任一内容，均视其为无效投标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2020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特定资格（医疗器械生产、经营、注册、备案等）复印件

以投标人资格条件中特定资格条件要求为准

投标承诺函

**采购人：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

我方收到贵方制发的《LED检查灯》询价采购文件，经研究，决定自愿参加该项目的报价活动，并承诺同意和自觉遵守询价采购文件中的各项条款。

1.我方根据询价采购文件的各项内容要求，对询价项目的投标报价以我方填制的《投标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金额为准。

2.我方完全同意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并愿意自行承担我方在参与投标报价活动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3.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4.我方承诺完全响应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要求，如存在未响应或虚假响应，我方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5.如果我方成交，我方承诺严格执行双方签订的合同，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将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保证满足询价采购项目质量及供货时间等各项要求。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2020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明书

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投标单位名称）任 (职务名称)，是本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投标人（公章）：

 2020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

本授权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报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本公司的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重庆市铜梁区妇幼保健院LED检查灯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人均予以确认。

授权代理人无再委托权，特此授权。

被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投标人（公章）：

 2020 年 月 日